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实施，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

三、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结合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基本薪酬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薪酬是与公司目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中长期激励由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采取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规定。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30万元/人/年（税前），每半年发放一次。

四、其他规定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如涉及相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3、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适当调整。

4、本方案未尽事宜或者与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抵触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执行。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